

「明朝皇帝大传系列」

毛佩琦

主编

吕景琳◎著



吕景琳正说

洪武帝

朱元璋



「明朝皇帝大传系列」 毛佩琦 主编

吕景琳◎著

洪武大帝 朱元璋

吕景琳正说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吕景琳正说洪武大帝朱元璋 / 吕景琳著. —石家庄:花山文艺出版社,2006

ISBN 7-80673-896-7

I. 吕... II. 吕... III. 朱元璋(1328~1398)—传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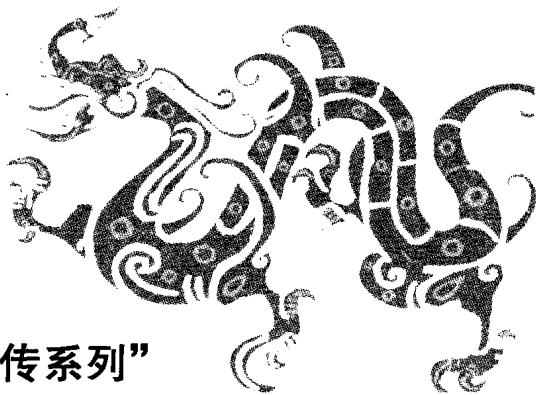
IV. K827=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06725 号

吕景琳正说洪武大帝朱元璋

作 者: 吕景琳 策 划: 张国岚 尹志秀
责任编辑: 李 伟 李艳明 美术编辑: 美 慧
特约监制: 李耀辉 特约编辑: 何亚娟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责任校对: 成 仁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网上书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购热线: 0311—88643242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80 千字
印 张: 24
版 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73-896-7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序“明朝皇帝大传系列”

人是历史的主角。着重写人，善于写人，是自古以来中国史学的优秀传统。

史学工作者通过长期研究，把大量分散的、不完整的资料集中起来，用现代的观念和生动的语言，把古人、古事展现出来，使更多的人有了深入了解历史的可能。“明朝皇帝大传系列”通过描述各位皇帝其人，构成了一部独具特色的明代历史。

明朝是中国历史上的重要朝代，从洪武元年(1368)建立到弘光元年(1645)灭亡，首尾共 277 年。其盛大、辉煌足以令人吐气扬眉；其庸鄙、丑陋足以令人扼腕叹息；鸿猷远略，暗室阴谋，疆场热血，激昂文字，也足以令人浅斟低唱，慷慨悲歌。作为最高统治者，皇帝处于风云际会的核心，作为最终决策地，宫廷是时代百态集中表演的舞台。深入了解了一个个皇帝，也会加深理解这个朝代。

“明朝皇帝大传系列”的作者都是长期从事明史研究的专家，在各自的领域中有所建树，对各位传主有深入独到的见解。“明帝大传系列”是他们的精心制作，不论在学术的严谨性上，还是在文字的生动性上，都堪称一时之选。

通过皇帝，大传展现了一个波诡云谲的时代。

通过大传，读者们可以看到一个真实生动的明朝。

毛佩琦

2006年9月15日于北七家村





目 录

第一章 索性做了和尚 /1

天知道这一胎生的就是朱重八 /1

索性做了和尚 /12

第二章 神灵要我举事我不得不举 /26

大火烧了于觉寺 /26

和郭子兴在一起的日子 /39

第三章 运气来了,挡都挡不住 /55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 /55

三蛟不成龙 /71

第四章 大踏步往皇帝宝座奔去 /93

刘基掐指算天意 /93

陈友谅死了,朱元璋出了一身冷汗 /113

勒死张士诚,皇帝之路又近了一步 /130

第五章 皇帝轮流做,今儿到我家 /144

韩林儿船翻殒命,朱元璋坚辞帝位 /144

放牛娃袞冕正大位,元顺帝车驾没黄沙 /154

第六章 先填饱肚子再说 /164

怎么样让哀鸿填饱肚子,这是一个问题 /164

毕竟是农民皇帝 /169



目 录

第七章 穷人的孩子穷当家 /192

这句漂亮话也是说给自己听的 /192

空印案、郭桓案：杀鸡给猴看 /198

第八章 读书人的爱与怕 /210

十年寒窗有人问 /210

“金杯同汝饮，白刃不相饶” /224

第九章 一人之下，好戏难唱 /245

且把头颅交到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245

胡惟庸案：你方唱罢我下场 /256

第十章 走狗的下场莫过于此 /275

狡兔死，走狗烹 /275

功高盖世，命定该死 /285

人造口水淹死人 /305

脑袋侥幸没搬家 /324

第十一章 朱门大明不改姓 /335

后宫三千颜色 /335

大明王朝的金枝玉叶 /349

日薄紫禁城 /370





第一章

索性做了和尚



天知道这一胎生的就是朱重八

从现今上推 678 年，为大元帝国文宗皇帝天历元年，公元 1328 年。

这年阴历九月，河南行省安丰路濠州钟离县已是秋风肃杀的季节。眼下，钟离县东乡的这个打麦场，没有了往日的繁忙和嘈杂，只有零散堆放的几个小草垛在做着温馨的梦。与草垛相对，大场北面横着几间茅草屋，像是更大一点的草堆，在寒风中瑟瑟抖动。这天清晨，草屋主人起得很早。他打开破烂栅门，穿过场边，向东面的土地庙匆匆走去。他显得有些兴奋，步履较平日轻快得多。

这人名朱五四，就是本书主人公的父亲。他今年五十虚岁（后面提到的所有人的年龄都指虚岁），是我们至今还能见到的北方农村那种厚厚朴实的普通农民。脸上堆满的皱纹中，刻下了劳碌风霜，也呈现出和气与慈祥、忍辱与刚强。或许是生活的担子太沉重了，他的上躯明显前倾，头发已经半白。他的人缘极好，谁家起房盖屋、红白喜事，都主动去帮忙。夏天，人们到麦场休息乘凉，都乐意同他打声招呼；冬天，很多少年老成的，都愿意到他家串门，四邻八乡的年景，不是新闻的新闻，讲烂了的古词，说破了的笑谈，都重新讲起，讲的人和听的人都津津有味。穷苦的人劳累、辛酸，总要给自己找点乐趣。为了消除烦闷，村民们有时更希望强烈地宣泄一下。立春前，

他们都举行迎春赛会。由小伙子们扮成的春姐、春姑、春官、春吏、春皂隶，坐在临时扎起的滑竿上，在土地庙前等候出发。只见社长率领着的人群兴冲冲来到，对着诸春神膜拜舞蹈，而后恭迎而出，一路锣鼓喧天，一路歌舞笑谑，迎到打麦场，送上预先搭好的高台，这些春神像是戏中演员，做出各种身段，出演各种故事。台下谑神歌舞遂达到疯狂的高潮，连老人们也情不自禁，扎起袍襟，玩一个狮子滚绣球，破着喉咙唱一曲《月儿高》、《梅花落》。朱五四不会唱，也不会跳，但整个社火期间，他却是相当忙碌，搬个桌子，找个椅子，为社饭厨师们挑个水劈个柴，都跑在前面。特别是他的女人能歌善舞，是赛会期间最惹眼的角色，每当她跳起谑神舞蹈，亮起清亮的歌喉，人们都自动为她扎起一个圈圈，为她鼓掌喝彩。这时候，朱五四就感到特别的荣耀和开心、快乐与陶醉。也只有这个时候，他才暂时抛开重负与压抑，真正体会到人生的乐趣。办赛会是要花钱的。每年朱五四都尽可能折变些东西，早早准备，可社长和主事人都不收他的份子钱，事后分社肉，还往往多照顾他家一点，因为他的忠厚，也因为他是社中最穷苦的人家。^①

他的祖籍在沛县。沛县可是个有名的地方，汉朝开国皇帝刘邦不就是沛县人吗？不知道是哪一代先人由沛县迁到集庆路的句容县（今江苏省句容市）。居住在句容的五世祖名叫仲八。仲八生有三个儿子，长名六二，次名十一，三名百六。百六生两个儿子，长名四五，次名四九。四九生了初一、初二、初五、初十四个儿子。长房初一就是朱五四的父亲。朱五四生于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十六年（1279）。他还有一个哥哥名叫五一，大他四岁，生于至元十二年（1275）。就在这一年，忽必烈令伯颜率二十万大军南下伐宋，由襄阳进汉口，顺流东下，直达建康（今南京），第二年二月，攻破宋朝都城临安（今杭州）。南宋丞相文天祥、张世杰、陆秀夫等组织残部进行了顽强抵抗，都无法挽救败局，最后，陆秀夫、张世杰在广东新会县南面临海的崖山作最后一搏，在历史上留下了他们的英名，也同时宣告了宋王朝的彻底灭亡。随着元朝的统一，朱初一一家也就由宋朝百姓成了元朝顺民。元朝臣民都被编进固定户籍，包括民户、军户、匠户、灶（煮盐）户、站（驿站）户、儒户、矿户等，有几十种。不同户籍要为国家承担不同供纳和劳役。朱初一被编为矿户中的淘金户，每年向朝廷缴纳定额黄金。可句容县并不出产黄金，朱初一也没淘过黄金，势必要卖掉粮食购买黄金去缴纳。贫家小户怎能经得起这般折腾，

^① 梁亿《传信录》载：“泗州民常作社会，帝乡尤盛。社中请老念祖家贫，微烦催督，不令出钱，至于仁祖亦复如是。”





不久便不能支撑。朱初一只好带领全家逃亡。一路辛酸，北行到淮河岸边泗州盱眙县，见有大片因战争而抛荒的土地，便停下来开荒种地。这时朱五四才八岁，哥哥朱五一十二岁。好在初一有的是力气，两个孩子也能做帮手，第一年就种了十几亩，秋收后，还了种子及借贷利息，勉强能够糊口，而后又继续垦种。在荒僻地方耕种往往能逃避赋役，初一的日子渐渐有些起色。五一、五四都先后讨上了女人。五一的女人娘家姓王，五四的女人娘家姓陈。这位陈姑娘小五四五岁，她的父亲倒是颇有一番阅历。他在南宋末年曾在抗元名将张世杰麾下当兵，并且参加了崖山之战。战败之后，他侥幸活下来，经历九死一生，神话般地从海上逃回老家扬州。为了躲避元朝兵役，由扬州迁到泗州盱眙县津里镇，靠巫术和卖卜为生。他膝下无子，只生下两个女儿，长女嫁给季家，朱五四娶得二姑娘。这位二姑娘生性活泼聪明，模样端正，很受父亲钟爱，教她认字，给她讲古来各种故事、各地风土人情，使出落得越发端庄干练。二姑娘的到来，为朱五四带来说不尽的欢快与幸福。^①

在那个时代，普通百姓是不能享受平安与美满的。朱家还没有过上几天安稳日子，官府的聚敛和敲诈就接踵而来。按照元朝规定，淮南淮北的农民要缴纳丁税、地税和科差。一般是丁税三石，地税每亩三升，丁税是地税的一百倍，即一百亩地折一丁，这对人多地少的贫困户显然是不公平的。像朱五四家，三个成丁，就要缴九石谷，加上地税，每年不下十石，税粮要由税户自己输纳进仓，则每石税再纳鼠耗三升、分例四升，共七升，这就接近十一石。科差主要包括丝料、包银、官吏俸钞三项，是按户缴纳。规定每户纳丝一点四斤，包银钞四两（银钞二两合银一两），官吏俸钞五钱至一两。此外，民户还要负担筑城、挑河、运粮、打马草、造船、造甲仗军器等徭役，富裕户要承当里正、主首、社长、看仓库子等职役，这些职役往往承担招待各级来往官员，费用越来越大，他们就渐渐向小户身上摊派转嫁。这样沉重的负担，像朱家这样的贫寒户怎能承受得起呢？待到初一夫妇疾病丧葬之后，家内便一贫如洗，五四兄弟不得不再走父辈的老路，带起家口流浪。这时老大五一已有了三个儿子，大名重一，二名重二，三名重三。五四有一儿一女，儿子取名重四。兄弟俩先逃到五河县，不久，老大带起妻儿单独到濠州钟离县东乡落脚。在钟离，老大再添一子，取名重五。五四在五河稍作停留，又北向流

^① 宋濂《追崇扬王陈公神道碑》《文宪集》卷十八。

浪至灵璧、虹县，其间又生二儿一女，二儿取名重六，三儿取名重七。七口之家一直在动荡与漂泊中谋生，困难和痛楚是可以想见的。老大捎信给五四，既然在北面也不容易混下去，还不如大家搬在一起，相互还有个照应。五四遂迁到钟离县东乡来。^①靠着老大和众乡亲的帮助，好容易搭上几间草屋，连租地加开荒，一家大小才算安顿下来。这不，五四的女人又要临产了。添人进口，在高门大户自然是值得庆贺的事，可像朱五四这样为一日三餐发愁的人家，带给他们的却只能是苦涩和忧烦。五四媳妇今年四十五岁了，依然争强好胜。她渴望美好生活的来临，父亲讲述过的那些贩夫走卒落难公子时来运转的故事对她影响太大了，它就像眼下肚子里的小生命，时不时撞击她的心扉，给她以希望，给她以顽强生活的勇气。她幻想着，这个即将出世的孩子，说不定会给他们带来好运。

这天夜里，她做了一个梦，见一个戴黄帽子穿红衣服的仙人道士从西北来到家南打麦场，将一粒光亮亮的白丸交给她，她吃下去，觉得热气下沉，满口清香，惊喜之间，一觉醒来。^②她听父亲说起过，怀孕时候梦见和尚道士是好兆头，孩子会大富大贵。她愈想愈觉得甜蜜，颊齿之间真像是留有余香。她急忙把五四弄醒，迫不及待地把这个好梦告诉他。五四的困乏还没有解过来，也不相信有哪位神灵会赐福给他这个苦命的人，所以听来并不在意。但他的女人却是那样的兴奋，还搬过他的脖颈，让他闻闻口中是否有些香气。五四爱他的女人，更可怜她几十年跟着自己受尽煎熬，难得她今天如此兴头，也不好拂她的意，便顺着她搭讪，亲吻一下她的唇颊似乎真有点异样感觉，于是也随之高兴起来。夫妻二人决定，第二天一早，由五四到土地庙去烧炷香，磕个头，请求土地神保佑一家平安，保佑这孩子日后能有好生活。

文宗天历元年(1328)九月十八日，五四老汉的小儿子在这打麦场旁的茅屋里降生了。这一天，村里像往常一样的平淡与平静，几天北风刮过，在晴冷的东方天空烧起的红霞铺得更大些，更广些。当时的村民们谁也不会想到，在这个茅屋中呱呱坠地的小生命，就是四十年后的开国皇帝。皇帝就是真龙天子，老天爷派到地上来治理百姓的神人，他的从天而降，自然不同

① 朱家家世见郎瑛《七修类稿》卷七《朱氏世德碑》。此碑徐禎卿《剪胜野闻》、吕毖《明朝小史》、柴萼《梵天庐丛书》亦有载，文稍异。

② 《明太祖实录》卷一。



凡响。到这时候,人们才恍惚觉得,大元文宗皇帝戊辰年(本年肖龙)九月十八日这一天,在钟离县东乡所发生的一切,竟是那样的不同寻常,年长于当今皇上的同乡老人,个个都在为那些奇迹出来作证,都在炫耀卖弄自己当时是怎样地躬逢其盛,亲眼目睹。不管是文人骚客还是采风的柱下之史,都是皇帝治下的臣民,有谁不愿意献瑞颂圣,又有谁去愿意考证事情的真伪?于是,关于朱皇上降生前后的种种灵异,便被各种书籍愈来愈详尽地记载并辗转抄录开来。作为明朝史实的第一手资料库《明实录》写道:皇帝诞生这一天,“红光满室”,“自后,夜数有光,邻里遥见,惊以为火,皆奔救,至则无有,人咸疑之”。这类传说,在明代几乎是妇孺皆知,而且情节愈来愈多。嘉靖年间的王文禄将从他母亲那里听到的类似故事做了个系统笔录,取名叫《龙兴慈记》,其中说道:皇帝诞生那天夜间,屋上红光烛天,左旁皇觉寺僧人们从远处望见,还以为是着了火,天明发人询问,才知道是一个小孩子降生。还说,那天夜间,土地庙中也异香满室,土地神不敢靠近真龙天子,便退避三舍,将土地庙往路东迁徙了几十步,自那以后,土地庙所在的地方数丈方圆寸草不生。^①

当孩子出生后,到河中去洗浴,恰从远处漂来一方红罗,便取来做了襁褓,后来人们称之为红罗幃。^②由皇帝的诞生,还联系到祖坟的地脉灵气。说是他的爷爷朱初一曾在盱眙县杨家墩的一个土窝中睡觉,见有两个道士在此经过。一道士指着初一的卧处说:“若葬在此处当出天子。”另一徒儿模样的道士问:“为什么?”答说:“这个地方气暖。你试试看,将这个枯枝插下去,十天以后必能生叶。”说罢,把初一推起,说:“听到我们说的话吗?”初一佯装聋哑。小道士插罢枯枝,二人扬长而去。初一等了十天,见果然生出叶芽,便做个恶作剧,将绿条拔去,另将枯枝插上。两个道士如期而至,小徒问道:“为什么没有长叶?”老道说:“一定是被这个人拔去了。”追问之下,初一只好承认。老道说:“也只好罢了。只是泄了地气,不能由长支传了。”^③遂大声对初一说:“你有福,死后一定要葬在此地。将来你们家会出真命天子的。”

① 谈迁《国榷》等严肃的史学著作,据此推定朱元璋出生于村旁土地庙。我觉得朱家虽穷,尚有栖身茅屋,不至于像乞讨流浪者,借土地庙做产室。故不取。

② 这个传说,或许有一定的事实做影子。试想,富人家的孩子洗沐,是不会随手捡一块水中破布做襁褓的。

③ 泄地气,不能由长支传云云,暗指元璋的第四子朱棣发动靖难之役,夺取皇长孙朱允炆的帝位。

王文禄还说,他的朋友淞江徐献忠也听到过类似的传说,为此专门到泗州初一公(追封明熙祖)熙祖陵做过考察,发现这里龙脉远来,王气攸萃。淮、黄合襟做祭堂,九峰插天为香案,真是灵秀之地。当这些神奇的故事编制附会出来传播开去的时候,朱五四夫妇早已离开了人世,倘使地下有知,真不知作何感想,因为他们的见证却完全不是如此。如果这个当初不为人所知的新生儿果真有这些惊天动地的灵异,他们夫妇和他们一家还会受到人们的那些白眼,还会遭受那样惨绝人寰的痛苦吗?

朱五四夫妇为这个孩子起了个名字叫重八,显然是按兄弟排行起的。当时穷人家的孩子只是依照出生年月、父母年岁或兄弟排行等随便起个名字,哪会像富家子弟那样,由父母再三斟酌或专门请人为孩子命名,做成家中一个隆重礼仪。朱重八后来发达以后几次更换雅名,最后选定名元璋,字国瑞。朱元璋因而也就成为中国历史上的鼎鼎大名。为了前后叙述的统一与方便,本书将不用朱重八这个名字,而直呼朱元璋其名。

元璋出生时,大姐已经嫁给了盱眙县太平乡段家庄的王七一,二人结婚后不久,便相继而亡,王家也就绝户了。^①这时家里还有三个哥哥,一个姐姐。大哥年纪已大,好歹娶上一房媳妇,但老二老三难望成家,莫说没有姑娘家愿意,就是凭媒婆的三寸不烂之舌糊弄上个媳妇,也没住没吃,没钱娶。被逼无奈,俩兄弟只好都出赘给人家做养老女婿。^②那时候,倒插门是最没出息最为人看不起的,但这样做既有了个家室,也少了两口人的生活费,还少了二丁的重税,一家人也只好忍辱承受了。本来,五四还想把元璋舍给附近的于觉寺做和尚,混口饭吃,但他女人无论如何也舍不得这个小儿子离开。后来二姐也出嫁了,丈夫叫李贞^③,是钟离县东乡的渔户^④。家里大哥那边又生下两个侄儿,仍是七个人的家口,生计艰难。到元顺帝至元三年(1337)元璋十岁的时候,五四老汉为了躲避沉重的赋役,不得不将家搬到钟

① 《明太祖实录》卷五十三《王七一诰》曰：“朕姐夫王七一，爰自弱冠孀于我家，何期与我姐相继而亡，遂乏后嗣。”

② 危素撰《皇陵碑》谓：“长兄事亲，仲兄、三兄皆出赘。”（见乾隆《句容县志》卷十）朱元璋自撰《皇陵碑》（见《御制文集》卷十四。二文又同载于郎瑛《七修类稿》卷七）及《朱氏世德碑》等于此皆含糊其辞。危素为元朝降臣，事元璋战战兢兢，所撰《皇陵碑》依据元璋手书大意，于赘婿一事更当谨慎，故所记应该更可信。

③ 《驸马都尉右柱国曹国公李贞》、《国朝献征录》卷四。李贞的名字当也是后来起的。

④ 梁亿《传信录》。



离县西乡租地耕种。但西乡的土质太差，灌溉条件又不好，一年耕种下来缴了租子落不下几粒粮食，不得已第二年再次迁徙，来到太平乡的孤庄村，为一个叫刘德的地主做佃户。他们一家，吃饭没有粮食，种地没有种子，没有耕牛，当然更没有房子住，真是上无片瓦遮身，下无立锥之地，一切都要仰赖主人。种主人的地，用主人的牲畜农具，住主人的房子，死后还要葬主人的山场，这样的赤贫佃农与奴仆的地位差不多。男人为主人种地，女人为主人做杂活，孩子们要为主人砍草放牧，还要为主人守家护院，遇有红白喜事要主动前去听候支应，甚至还要穿上白孝衣跪在地上号丧。恰恰这个刘德又是为富不仁的家伙，对佃户十分苛刻，佃户们种什么、怎么耕种、怎么施肥、怎么浇水，他都训斥干预，庄稼刚要成熟，他就在地里估摸计算，到分成的时候，恨不能连一草一禾都算进去，所以名义上是四六分，他往往要拿到六成多到七成。碰到歉收年景，皇恩浩荡，发下蠲免租税的诏书，他硬说减税不减租，逼着佃户缴全租。佃户们缴不出，他就放高利贷，借你一百，先扣出利息，实际只得八十，到好年景，连本加利上利和租谷一起催缴。元璋一家为刘德忙碌一年，反倒欠下他不少债谷。就是这样，朱五四每逢年节还要拿着一只鸡一坛酒去谢主人的恩德。元璋对刘德的刻薄凶狠，常常背地里咒骂，父亲则总是告诫他：“骂东家是要烂舌头的。再说，不是刘家招揽，我们往哪里去找个吃住的地方去。”他怕孩子们惹事，冒犯了东家，连眼下这条活路也断绝了。但一个娘的孩子生性不一样。刘德的哥哥刘继祖就要宽厚得多，很像他们的父亲刘学老。这位刘老先生曾经做过元朝的总管。原来元朝各地驻军称镇戍军，按万户、千户、百户编制，总管就是万户之下的军阶。刘学老就是汉人军队的万户总管。^①这位刘总管倒是个见微知著的人，他看到吏贪民困、官场腐败，知道元运将倾，便急流勇退，谢职回乡。他广有田园，是本地有名的富户，却能不暴不戾，不仗势欺人，而把乐善好施、济贫斋僧、广种福田作为晚年的最大乐趣，因此很受乡邻的赞誉和尊重。他有两个儿子，大儿刘继祖性情温厚，有乃父之风，也乐于济弱扶贫，朱五四一家就经常受到他的看顾和接济。老二刘德则性情尖苛怪吝，刘学老在世时还有些收敛，现在学老谢世，兄弟分爨，刘继祖也就只好由他。

^① 《凤书》卷二《列贤传》。元朝官员中还有两种总管。地方政府路、府、州、县中，路的长官称总管，一些专门性衙门，如总管府或都总管府的长官称总管。本书称：刘学老“尝仕元为总管，严于纪律，济以仁厚，人惮而爱之”。显然官位为万户总管。

转眼之间，朱五四在孤庄村又住了六年，元璋已度过了十六个春秋。眼下是顺帝至正三年(1343)。人们常说，十岁八岁花骨朵，十五十六是花季。十五六岁，处在成年以前，得父母的抚爱，未受人世的风霜，真像是春天的花朵。元璋生于赤贫之家，藿葵和粥煮，薪炭仰古槐，难有多少幸福可言，但是父亲疼母亲爱，穷人家的孩子也自有穷人家孩子的娇惯和满足，况且，皇家爱长子，百姓爱小儿，乖巧伶俐的元璋自小从父母那里得到了更多的爱怜。母亲从哪里捎回个红枣青杏，白面饽饽，总是给他掖着留着。逢年过节，尽量给他添件新衣服，实在置备不起，哪怕一夜不睡也为他拆洗翻新。父母还把他送到刘家办的蒙学里读了两年书，后来要为东家放牛割草，母亲就教他《百家姓》、《千字文》一类的书，还给他讲很多很多的故事。所以，元璋在他们放牛的小朋友中是知道得最多又是最会讲会说的人。他也是一个很懂事很疼爱父母哥嫂的孩子，随着年纪渐大，力气渐长，他总是帮着父亲哥哥多干些活，什么苦什么累他都顶得住。十六年，更多的是辛酸痛苦，但也有带涩的温馨、和泪的欢笑，最难得的是父母康健、全家和睦平安。

至正三年(1343)，癸未羊年。庄户人家都说，“羊马年好种田，要妨鸡狗那两年”。羊年理应是风调雨顺的好兆头。谁知这年夏季以来滴雨未落，竟是一个多年不遇的干旱荒年。夏麦勉强有收，但稷、黍、谷、豆等秋庄稼便渐渐枯萎了。旁边的濠水断流，田地龟裂，热风扑面。人们望着初升的太阳膜拜，又顶着烈日匍匐在于觉寺佛祖面前，晚间，则在场院筑坛布阵，捉拿扑打旱魃。但一切努力和哀求都得不到任何回报。毒辣辣的太阳烤焦了人们的心，蒸干了人们的汗。八月以后，下过两场小雨，人们补种些荞麦青菜之类，再加上借贷、折卖，好不容易度过了冬荒，可是到了第二年，至正四年(1344)春天，便是在劫难逃了。开春转暖不久，村里不少人就病倒了，高热、咳嗽，眼底和皮肤下面渗出血丝血点。往往是一家几口人先后得病。整个太平乡笼罩在战栗恐怖之中，像是走到了世界的末日。元璋的父亲朱五四已经六十四岁，连日的糠菜草根树皮^①，已经使他极端的虚弱，病魔就先向他袭来，接着是元璋的母亲、大哥和大侄儿。家里没有病人可吃的东西，也没有医药，元璋和大嫂只有加入到祈求神佛保佑的无可奈何的人群。听到父

① 朱家吃草根树皮，朱元璋后来念念不忘：洪武二年(1369)三月丙申祭告溥祖(其父)、溥后(其母)曰：“因念微时，皇考皇妣凶年艰食，取草之可茹者杂米以炊，艰难困苦，何敢忘也。”见《明太祖实录》卷三十九。



母裂人心肝的阵咳和呻吟，元璋在半夜里默祷上苍，泪如泉涌。四月初六，五四老汉终于摆脱了这个世界加给他的最后折磨，离开了他的妻子儿女。三天以后，四月初九，他的大儿和长孙也随他而去。那已经离去的，逃却了苦海，游魂一缕，缥缥缈缈，不再有什么牵挂和烦恼，他们却把更大的酸痛加给了活着的人。元璋真是痛不欲生，他是眼睁睁看着他的亲人在饥饿病痛的挣扎中咽下最后一口气的。但是，他只能压抑住这悲哀，只能偷偷饮泣，不敢放声痛哭，因为他的母亲也已垂危。他卖掉家中所能折变的一切，给母亲买了一口吃的，他日夜守护在母亲的身旁。他知道，留给他们母子相守的日子已经不多了。他用对母亲酸楚的一笑，对母亲的一口汤饭，对母亲的一个爱抚，来报答她十七年的疼爱、十七年的养育、十七年的辛酸。他恨自己无能，母亲总是教育他，鼓励他，说他一定有出息^①，可眼前面对就要离他而去的母亲，除去这些，他又能做些什么呢！四月二十二日，这位慈祥 and 善的母亲紧紧握住元璋的手，也抱恨而逝，但她的嘴边眼角似乎仍然流露出对元璋不尽的诉说和永不消失的期望。到这时候，元璋才第一次想把平生压在胸中所有的屈辱和痛苦一口气告诉母亲。他号啕大哭，发疯似地扑向母亲的怀抱。他小小的年纪，已经厌倦了这个昏暗的世界，恨不能随母亲而去。然而，这个家庭已经没有人抚摸他的伤痛，安慰他的心灵。而这两间悲凉的茅屋中，现在却有四个可怜的灵魂等待着他去安慰。四月的孤庄村，几乎天天有死亡和哭声，人们的神经已然麻木了。邻近的汪妈妈等几个热心肠的人还是闻声赶了来。他们劝止了全家的哭泣，要他们尽快安排丧葬后事。元璋的二哥、三哥老实木讷，况且已经出赘，大嫂新寡，膝下还有幼小的儿子，元璋虽然只有十七岁，可是精明强干，这时实际成了一家的主心骨。只是家徒四壁，又能作出如何的安排呢？棺椁自然是置不起，连给父母哥哥换一件衣服都做不到，瘟疫荒旱年景也就说不起草草收殓，而只能是入土为安。但是，元璋家地无一垄，到哪里去埋葬呢？照常情，像元璋家这种佃户，田主家是应该给块葬地的。于是，元璋同他的哥哥一起跪拜在刘德的门下，请求恩赐。刘德见这户人家只剩下一个小孩子支撑门户，所欠的债恐怕都难以偿还了，再加上打心里厌恶元璋的刁钻不驯，便放下脸子，不光不给葬地，还把元璋斥骂一顿，逼要欠账。元璋在自撰《皇陵碑》中回忆这段辛

^① 《明太祖实录》卷一载：“太后尝谓仁祖曰：‘人言吾家当生好人。今吾诸子皆落落，不治产业。（指上曰）岂在此乎。’”

酸时写道：“天灾流行，眷属罹殃，皇考终于六十有四，皇妣五十有九而亡，孟兄先死，合家守丧，田主(刘)德不我顾，呼叱昂昂，既不与地，邻里惆怅。”^①大家正在唏嘘无奈，邻居刘继祖忽然派儿子刘英把元璋兄弟叫了去，对他们说：“刚才英儿告诉我，二爷不愿意给坟地，你们一定很为难。我已经跟英儿娘商量过，家东那片山地任你们选个地方安葬。安排后事要紧，也不要太难过了。”元璋兄弟给刘继祖和刘妻娄氏千恩万谢地磕了头，一块石头才落了地。第二天，天气有些燥热，元璋与哥哥将父母遗体放在两扇捆绑在一起的门板上抬出安葬。走到中途，忽然北风骤起，飘过一片浓云，铜钱般的雨点淅沥落下，溅起一层细土。而后霹雳闪电，风雨大作。元璋他们在刘继祖的地界上急急地往前赶。在跨过一个沟坎时，门板被绊撞，本有些朽烂的绳索一下断开，门板随即落地，泥水一时冲刷下来，泥土松软塌陷，渐渐堆积，元璋他们只好再添些土，也就权且安葬了。^②朱元璋做了皇帝以后，回想起当初草草葬埋的情形，十分伤心，想重新起坟礼葬，“虑泄山川秀气，使体魄不安，益增悲戚”^③，便就草葬之地修建起巍峨的皇陵，并口授大意，由大学士危素写了《皇陵碑》，十年之后重修皇陵，再次勾起元璋的辛酸，便一字一泪地自撰了《皇陵碑》，来寄托他对父母的深深怀念。

却说当时的孤庄村仍然处在饥荒厉疫之中。刚刚下过的一场雨，并未能解除干旱，而后又是烈日蒸腾。紧接着，那遮天蔽日的蝗虫黑压压飞来，树上、草头、庄稼地里，恨不能把所有青绿色的东西一扫而光。人们跪拜、乞求，好容易哀告离去，可留下的蝗蛹，像大兵过后的留守，继续掠夺搜刮。人们只好纷纷逃亡。元璋再度经历了与哥哥嫂嫂生离死别的锥心之痛。他在亲撰的《皇陵碑》中写道：“既葬之后，家道惶惶。仲兄少弱，生计不张，孟嫂携幼，东归故乡。值天无雨，遗蝗腾翔，里人缺食，草木为粮。予亦何有，心惊若狂。乃与兄计，如何是常。兄云‘此去，各度凶荒’。兄为我哭，我为兄伤。皇天白日，泣断心肠。兄弟异路，哀动遥苍。”文字虽然朴拙，但那肝肠寸断的悲恸，却读之令人酸鼻。据记载，他的哥哥不久也在乞讨流浪中死去。^④

只剩下孑然一身，除去身上的破衣烂衫和两间破草屋，元璋已经一无

① 危素撰《皇陵碑》谓“岁在甲申，皇考泊皇妣陈氏俱卒世，长兄与其子亦既没。”则是此次灾疫中，元璋家在几天之内连丧四口，而不是人们常说的三口。

② 王文稼《龙兴慈记》。

③ 危素撰《皇陵碑》。

④ 《凤书》卷二《列贤传》。



所有,也已经一无牵挂。他步履踉跄,不知不觉又来到父母的坟前。今天是母亲的七日忌辰,他买不起一陌纸钱,只能用他断珠的泪水权作对亡灵的祭奠。他想告诉父母,为了活命,他也只好走了,往后的忌日,他不能为二老磕头了,说不定永远不能回来了。想到这里,又不禁一阵酸楚,一阵啜泣。他埋头趴在坟上,像躺在母亲的怀里,感到疲乏的身体一下子松弛了下来。他实在太累了,渐渐地,他安稳地睡着了。

将近正午时分,元璋被人推醒,来的人是刘继祖的公子刘英、汪妈妈的儿子汪秀和附近村里放牛的伙伴汤和、徐达、周德兴等人^①,他们是专门来找元璋的。劝慰一番之后,他们把元璋送回家,刘英从家里拿了点吃的,还背来一袋米。几个人边吃边陪着元璋说话,他们劝元璋不要到外边逃荒,总会有办法的。好在前些天下了一场雨,地里的草芽又渐渐长起来,再开一点荒地,或许可以维持下去。元璋被几个朋友说动了。

靠着刘英不断接济的一点粮食,掺和上野菜草根胡乱下肚,元璋总算有点力气开出一片荒地,种上几垄谷子、豆子、稷子,虽然季节晚了些,好在稀稀落落地出了些苗儿,也给了元璋一点希望。谁知捉弄人的老天再也不落一场雨,有时雷鸣电闪堆上一片乌云,几滴落下,像是敲击着人们的心扉,可转眼一阵风吹过,那利剑般的阳光刺进云幕,很快将它斩破,用灼热的火将它烧毁。元璋和其他人所播种的希望都枯萎死亡了。汪妈妈看着元璋实在可怜,就劝他到于觉寺去出家。并且告诉他,他小的时候,整天哭个不停,肚子胀胀的,不吃东西,还是庙里的和尚给治好的。当时就答应过舍身。现在何不求了那里的长老,舍到寺里,一来还了愿,二来也有个安顿。元璋现在孤身一人,无非是讨个活命,混口饭吃,只要不是下油锅进地狱,哪里还说得上有能去不能去的地方。汪妈妈也便托了人情,求了于觉寺的高彬长老,很快就说妥了。

转眼又是九月,昨天是元璋十七岁生日。今天,九月十九日一早,汪妈妈准备了香烛,还给元璋拆洗缝补了衣服,便让儿子汪秀伴送到于觉寺去。元璋觉得,眼前的这位老妈妈就像他慈祥的母亲,他深深地一跪,想说的话都在呜咽哽咽之中了。^②

^① 这些名字都是后来起的。刘英之名是后来元璋给起的。参见《凤书》卷二《列贤传·刘继祖》。

^② 汪妈妈礼送元璋入皇觉寺为僧,见于多种记载,其自撰《皇陵碑》写道:“汪氏老母,为我筹量,遣子相送,备礼馨香。空门礼佛,出入僧房。”